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人民法院公告

新疆恒盛油气管道制造有限责任公司、叶秋龙:本院在执行杨勤红与新疆恒盛油气管道制造有限责任公司、卢福林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,因申请执行人杨勤红提出书面追加被执行人申请,因你下落不明,现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之规定,向你公告通知及送达变更申请执行人申请书。申请人在申请中的请求事项:请求追加叶秋龙、邢新民、卢万林为(2017)新2301执恢592号执行案件的被执行人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。特此公告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18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